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學生議會 財務委員會

113 學年度 第一學期

第二次常設會議紀錄

一、會議時間：113 年 11 月 14 日(星期四)下午 7 時

二、會議地點：進德校區學生活動中心 4 樓 405 室

三、會議主席：黃召集委員瑋珏

紀錄：林泓明

四、出席委員：黃委員瑋珏、江委員浚瑀、陳委員秉芄（傅威廉代理）、吳委員冠穎

五、列席人員：鄭秘書長弘易、議事組林組員泓明、行政中心權益部陳部長毓欣、行政中心財務部簡部長邦宇、行政中心公關部郭部長品佑、周指導老師定磊

六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七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 案由：秘書處提財務委員會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常設會議紀錄及重要決議（定）辦理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說明：財務委員會第一次常設會議業於 113 年 10 月 3 日召開與提出，相關決議事項詳如會議紀錄。

附件：一、113 年 10 月 3 日財委第一次常設會議紀錄。

二、財委第一次常設會議重要決議（定）各單位辦理情形一覽表。

決定：備查

八、討論事項：

(一) 案由：行政中心財務部提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2

學年度暑假期間三會總決算案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行政中心就行政中心 112 學年度暑假期間決算案進行報告。

擬辦：行政中心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2 學年度暑假期間三會總決算案進行報告。

附件：112 暑假期間三會總決算表（三會總表）。

決議：一、投票表決：

1. 同意票 3 票，由江委員浚瑀、陳委員秉芃（傅威廉代理）、吳委員冠穎投出。

2. 不同意 0 票。

二、通過。

(二) 案由：行政中心財務部提「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

追加預算案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行政中心就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追加預算案進行報告。

擬辦：審議通過，將「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追加預算案」提交至議員大會。

附件：一、113 第一期間追加預算表（活動費）。

二、113 第一期間追加預算表（業務費公關費）。

三、七版一聖誕祭企畫書。

決議：一、投票表決：

1. 同意票 3 票，由江委員浚瑀、陳委員秉芃（傅威廉代理）、吳委員冠穎投出。

2. 不同意 0 票。

二、江委員浚瑀提出附帶決議：請行政中心補齊本案完整說明文件，以利議員了解本案全貌。

1. 附議人數：3 人，由江委員浚瑀、陳委員秉芃（傅威

廉代理)、吳委員冠穎投出。

2. 同意票 3 票，由江委員浚瑀、傅委員威廉(代理陳秉芃)、吳委員冠穎投出。

3. 不同意 0 票。

三、通過。

(三) 案由：行政中心財務部提「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總預算案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行政中心就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總預算案進行報告。

擬辦：審議通過，將「行政中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總預算案」提交至議員大會。。

附件：113 學生會第一期間總預算。

決議：一、投票表決：

1. 同意票 3 票，由江委員浚瑀、陳委員秉芃(傅威廉代理)、吳委員冠穎投出。

2. 不同意 0 票。

二、通過。

(四) 案由：行政中心財務部提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三會總預算案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行政中心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三會總預算案進行報告。

擬辦：審議通過，將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三會總預算案」提交至議員大會。

附件：113 三會第一期間總預算。

決議：一、投票表決：

1. 同意票 3 票，由江委員浚瑀、陳委員秉芃(傅威廉

代理)、吳委員冠穎投出。

2. 不同意 0 票。

二、江委員浚瑀提出附帶決議：因學生活動會費收入有誤植情況，故更正學生活動費收入為\$1,220,800。

1. 附議人數：3 人，由江委員浚瑀、陳委員秉芃（傅威廉代理）、吳委員冠穎投出。

2. 同意票 3 票，由江委員浚瑀、陳委員秉芃（傅威廉代理）、吳委員冠穎投出。

3. 不同意 0 票。

三、通過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十、意見交流：無。

十一、散會：19 時 38 分。